

河东政任〔2023〕26号

河东区人民政府关于李麟等任职的通知

各委办局，各街道办事处及有关单位：

经2023年12月27日河东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74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李麟任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（挂职、一年）；

沙杰草任河东区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（挂职、一年）。

2023年12月2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委、市人大常委会、区政协、区纪委监委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武装部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民主党派。

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2日印发
